

校系(組)、學程名稱	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人工智慧應用工程學士學位學程			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		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		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			
								甄試全部評分項目		占總成 績比率	同分 參酌順序
志願代碼	113003	性別要求	未要求	科目	權重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	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	40%	1	
招生名額	3	預計 複試人數	60	國文	x2.00		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60%	2	
公告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	115.4.24	第二階段 複試費	800	英文	x2.00			數學B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3	
				數學A	---			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4	
				數學B	x1.00			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5	
				社會	---			自然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6	
				自然	---						
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 繳費截止日期		115.5.4	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	項目						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	
第二階段複試日期		---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110學年以後畢業之非應屆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非應屆畢業生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			1件
公告總成績日期		115.5.20		B. 課程學習成果：B-1、B-2、B-3、B-4							3件
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	115.5.21		C. 多元表現：C-1、C-5、C-7、C-8							3件
公告錄取名單日期		115.5.28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			1件
是否採備取制		是		D-2. 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			1件
				D-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		1件
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	學歷證件(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)									
		1. 「學歷證件」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，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。(請詳閱本簡章「壹、總則」資格審查必繳 資料規定)。 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 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，除A. 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 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						
複試說明		1. 第二階段-複試通知(含報名與繳費資訊)、總成績、正備取名單及錄取生報到遞補作業，不會郵寄紙本通知單，一律公告於本 校日間部招生網站 https://admission.nutc.edu.tw ，申請生應自行上網查詢。 2.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申請生，請至本校日間部招生網站/四技申請入學網頁/本校第二階段網路作業系統，登錄報名資料，下載複 試通知書及繳交複試費，並於115.5.4星期一21:00前，至「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」網站，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，完 成確認作業。									
備註		1. 本校實施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，各系之標準以新生入學年度，本校語言中心公告為主。 2. 系訂畢業門檻等相關資訊請參考本學位學程網頁(https://ai.nutc.edu.tw)。 3. 本系複試採「學習歷程備審資料」審查，申請生不必到本校。									